

華人磐石領袖協會

服務學習清寒獎助學金

一、 設立目的

本會願景是以服務學習為平台，讓參與其中的青年志工可以培養出領導力、國際關懷視野；成為關心全球及世代議題、擁有理想、具備實踐力的世界公民。為促使清寒家庭之學子亦能有機會參與國際服務，在台灣熱心人士的支持下設立此獎助學金，鼓勵清寒家庭之學子能藉此提昇生命視野，帶動社會影響力。

二、 補助對象（三者必備）

- (一) 本國國民，年滿 12 歲到 22 歲（大學四年級（含）以下），且目前就讀全國公私立各級學校之學生。
- (二) 縣市政府/區公所列冊之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。如無前開證明，其父母或監護人因遭受重大變故（重大傷病或天災等），導致生活困難，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申請（證明文件可為：重大傷病卡、殘障手冊、大型醫院診斷證明書、公家單位證明文件等）。
*重要備註：鎮里長清寒證明不予受理
- (三) 參加本會舉辦之服務學習梯隊

三、 補助原則

- (一) 參加本會舉辦之服務學習梯隊，補助名額二至三名。（高中以下須自費 2,000 元；大學須自費 3,000 元，餘額皆由獎學金撥款補助）。
- (二) 接受獎學金補助者，需與本會簽訂補助合約書並提交且執行返台後的行動計畫，將擔任國際志工之所聞轉化成實踐力，持續傳遞與關懷國內外社會之需要。

返台後行動計畫說明：

1. 將參加者於服務學習期間所學之觀點與學習，結合自身專長、創意與熱情，返台後轉化為實際行動，持續傳遞正面影響力。
2. 行動計畫內容可包括舉辦分享會、社區營造、地方產業、環保生態、文化創意、偏鄉教育及弱勢關懷等各種範疇，以服務社會需要為主要目的。
3. 計畫書須含計畫目的、計畫內容、執行方式、計畫期程及預期效益等。
4. 返台後行動計畫執行截止時間：接受寒假梯次補助者需於當年 8 月 31 日（含）前執行完畢；接受暑假梯次補助者需於隔年 2 月 28 日（含）執行完畢。
5. 計畫執行完畢後，需於兩週內提交成果報告書。

- (三) 如接受獎學金補助者未能如期完成所提之行動計畫，需全額繳回獎助學金。

四、 申請文件

- (一) 申請表 1 份 (表一)。
- (二) 有效學籍之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 1 份。
- (三) 全戶之戶籍謄本影本 1 份。
- (四) 全戶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書、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核准函或其他證明影本 1 份。
- (五) 返台後行動計劃書 1 份 (表二)。
- (六) 推薦函 1 份。

五、 申請時間及程序

即日起至 10 月 31 日止(郵戳為憑)，檢附相關文件寄(送)達本會「100 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 160 巷 3-1 號 3 樓」。

六、 審查及補助作業

受補助者應依規定於指定期限內，檢附執行成果報告與登機證送本會辦理核銷結案。逾期未結案者須繳回補助款(依照參與梯隊之補助費用)。

七、 督導及查核

- (一) 對於補助案件，本會得視需要進行不定期了解計畫執行成效。
- (二) 補助款為專款專用，不得任意變更用途。獲補助者，如有變更原計畫內容、取消參加服務隊者等情形，應於活動前備告知本會。
- (三) 本會得視需要邀請獲獎補助者參與成果發表及相關推廣活動。


八、 注意事項

- (一) 本會有權將核准獎補助之成果，轉作推動相關業務之運用參考。
- (二) 本會依申請人所提供之相關文件審核評定，同時保留申請核准之權利，且無論錄取與否，申請文件概不退還，敬請鑒諒。
- (三) 受補助者應全程出席志工培訓課程及繳交文字心得作業。

(表一)

華人磐石領袖協會 獎助學金申請表

一、申請人資料：

姓 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照片黏貼處 
就讀學校		學系及年級		入學日期 預畢日期	年 月 年 月	
戶籍地址						
聯絡地址						
電 話	(1)	(2)	E-MAIL			
欲參加梯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/1~2/11 尼泊爾服務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/1~2/11 印度服務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/2~2/12 泰北服務隊					

二、家庭狀況 (含父母、配偶、子女、兄弟姊妹)：

稱 謂	姓 名	年 齡	服務單位或就讀學校	備 註

三、證明文件：請您再次檢視是否已檢附。

- 1. 有效學籍之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 1 份。
- 2. 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1 份。
- 3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書、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核准函或其他證明影本。
- 4. 推薦函 1 份
- 5. 返台行動計劃書 1 份
- 6. 其他 (請說明)：

四、申請獎助學金緣由：

四、曾參加服務學習項目、特殊事蹟或自身專長等：

五、推薦人

推薦人簽章	關係	服務單位/職稱	聯絡電話

六、本人所填具文件如有不實者，願依貴會相關規定不得授予獎助。

七、本人願配合貴會獎學金申請相關規定，若無法配合視同放棄。

以上 謹致 社團法人華人磐石領袖協會

申請人簽章：_____

中華民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

華人磐石領袖協會 行動計劃書（範例）

（表二）

- 一、 計畫名稱
- 二、 計畫目的
- 三、 計畫內容
- 四、 執行方式
- 五、 計畫期程
- 六、 預期效益